



# 虹彩检测

消费品

HCT-202310-05

## 澳大利亚 POPs 履约进程

随着全球环境问题日益严重，化学品安全管理已成为国际社会关注的焦点。作为《斯德哥尔摩公约》的缔约方，澳大利亚有义务推动化学品清单的批准，并为实现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IChEMS 是澳大利亚管理化学品引进、使用和处置的国家方法，将化学品根据其环境风险在 IChEMS 登记册上进行分类和管理。IChEMS 登记册包括 7 个附录，其中附录 6 和附录 7 为最受关注的工业化学品，这些化学品可能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或不可逆转的损害，因而最终均将逐步被淘汰。目前，附录 6 没有物质，附录 7 中有六溴联苯、六氯丁二烯、多氯化萘三项物质。

近日，澳大利亚气候变化、能源、环境和水资源部（DCCEEW）向世界贸易组织（WTO）通报了多种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化学品管理标准草案。一旦列入 IChEMS 登记册附录 6 或附录 7，意味着这些化学品在澳大利亚的进出口、制造或使用活动将被禁止。

IChEMS 登记册附录 6 和附录 7 管控的化学物质动态如下：

序号	物质名称	管控要求	生效日期	原文链接
1	六溴联苯	禁止	2023 年 7 月 1 日	<a href="https://www.legislation.gov.au/Details/F2022L01658">https://www.legislation.gov.au/Details/F2022L01658</a>
2	六氯丁二烯	禁止		
3	多氯化萘	禁止		
4	全氟辛酸(PFOA)及其盐和相关化合物	禁止进出口、制造和使用该化学品（无论是单独使用还是混合使用）或含有该化学品的物品，但以下情况除外： 该化学品以无意痕量污染物的形式存在且满足下列条件（由相关部门于 2027 年 7 月 1 日前进行审查）： 1. PFOA 及其盐 $\leq 0.025\text{mg/kg}$ ； 2. PFOA 相关化合物单项或总和 $\leq 1\text{mg/kg}$ ； 3. 用于液体燃料蒸汽抑制和液体燃料火灾（B 类火灾）的消防泡沫中的 PFOA 及其盐 $\leq 0.8\text{mg/kg}$ 。	拟于 2025 年 7 月 1 日生效	<a href="G/TBT/N/AUS/160">G/TBT/N/AUS/160</a>
5	氟辛烷磺酸(PFOS)及其盐和相关化合物	禁止进出口、制造和使用该化学品（无论是单独使用还是混合使用）或含有该化学品的物品，但以下情况除外： 该化学品以无意痕量污染物的形式存在且满足下列条件（由相关部门于 2027 年 7 月 1 日前进行审查）： 1. PFOS 及其盐 $\leq 0.025\text{mg/kg}$ ； 2. PFOS 相关化合物单项或总和 $\leq 1\text{mg/kg}$ ； 3. 用于液体燃料蒸汽抑制和液体燃料		



## 虹彩检测

		火灾( B 类火灾 )的消防泡沫中的 PFOS 及其盐 $\leq 0.8\text{mg/kg}$ 。	
6	全氟己烷磺酸( PFHxS ) 及其盐和相关化合物	禁止进出口、制造和使用该化学品 ( 无论是单独使用还是混合使用 ) 或含有该化学品的物品, 但以下情况除外: 该化学品以无意痕量污染物的形式存在且满足下列条件 ( 由相关部门于 2027 年 7 月 1 日前进行审查 ): 1. PFHxS 及其盐 $\leq 0.025\text{mg/kg}$ ; 2. PFHxS 相关化合物单项或总和 $\leq 1\text{mg/kg}$ ; 3. 用于液体燃料蒸汽抑制和液体燃料火灾( B 类火灾 )的消防泡沫中的 PFHxS 及其盐 $\leq 0.1\text{mg/kg}$ 。	
7	五氯苯	禁止	拟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
8	四溴二苯醚	禁止进出口、制造和使用该化学品 ( 无论是单独使用还是混合使用 ) 或含有该化学品的物品, 但以下情况除外: 1. 该化学品以无意痕量污染物的形式存在且满足下列条件 ( 由相关部门于 2027 年 7 月 1 日前进行审查 ): a. 存在于物质或混合物中: $\leq 10\text{mg/kg}$ ( 对任一四溴二苯醚、五溴二苯醚、六溴二苯醚、七溴二苯醚、八溴二苯醚、九溴二苯醚、十溴二苯醚 ) b. 存在于物品中: $\leq 500\text{mg/kg}$ ( 对四溴二苯醚、五溴二苯醚、六溴二苯醚、七溴二苯醚、八溴二苯醚、九溴二苯醚、十溴二苯醚浓度之和 ) 2. 作为豁免, 允许以下用途的产品制造、投放市场和使用: a. 2027 年 1 月 1 日之前制造的飞机或飞机零件 ( 直至飞机使用寿命结束 ) b. 建筑隔热用聚氨酯泡沫 ( 至 2027 年 1 月 1 日 ) c. 电气和电子设备 ( 至 2027 年 1 月 1 日 ) d. 2019 年之前制造的机动车辆备件 ( 至 2036 年 1 月 1 日 ) e. 要求具有阻燃特性的纺织品 ( 服装和玩具除外 ) ( 至 2027 年 1 月 1 日 )	拟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
9	五溴二苯醚		
10	六溴二苯醚		
11	七溴二苯醚		
12	八溴二苯醚		
13	九溴二苯醚		
14	十溴二苯醚		
15	六溴环十二烷	禁止进出口、制造和使用该化学品 ( 无	拟于 2024 年 7 月

G/TBT/N/AUS/162



# 虹彩检测

		论是单独使用还是混合使用)或含有该化学品的物品,但以下情况除外: 该化学品以无意痕量污染物的形式存在且在物质、混合物或物品中浓度 $\leq$ 10mg/kg (由相关部门于2027年7月1日前进行审查)	1日生效	
--	--	---	------	--

## 如欲咨询 请联系:

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网址: <http://www.hct-test.com/>

服务热线: 400-0066-989

总机: 0755-84616666

邮箱: [service@hct-test.com](mailto:service@hct-test.com)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社区莱茵路30-9号1层、

2层、3层(天基工业园B栋厂房)

## 声明:

本刊物仅具有教育性,并不可以取代任何法律要求或适用规则。本刊物所包含的信息将不再更改,HCT不保证本刊物所包含的内容没有任何错误或能够满足任何特定的性能或质量标准。如无HCT预先同意,请勿引用或涉及本刊物所包含的信息。本文本信息为HCT出版物,资料所提供技术信息并不应视为对所涉及的题目的详尽论述。为保证信息真实性,请参考官方发布的法规及补充文件原文。